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7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328
交易代码	0003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1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9,552,612.34 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符合政策扶植和经济发展方向，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上市公司，充分把握中国未来经济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经济转型作为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的主线，重点投资于受益于经济转型和政策扶持、具有良好基本面和持续成长能力的上市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在行业配置层面，本基金将运用“自上而下”的方法，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经济结构转型的方向、国家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导向的深入研究，挖掘受益于国家经济转型、具有较大成长空间的行业。在个股选择层面，本基金将主要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在备选行业内部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综合分析上市公司的业绩质量、成长性和估值水平等，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性、估值合理的个股。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收益水平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176,933.83
2. 本期利润	81,960,899.2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3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8,397,524.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98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

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4%	0.90%	3.24%	0.42%	7.40%	0.4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1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自2013年11月25日至2014年5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1月25日，图示时间段为2013年11月25日至2017年3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孟亮	本基金基金经理、国内权益投资一部副总监	2016-10-21	-	12 年	孟亮先生自 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在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国内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监，自 2015 年 3 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我司国内权益投资一部副总监兼高级基金经理一职。自 2015 年 9 月起担任上投摩根智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4 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0 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分析，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两次，均发生在纯量化投资组合与主动管理投资组合之间。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 1 季度，宏观经济总体运行态势较好，中游企业利润回升明显，投资者信心有一定程度恢复；另一方面，央行货币政策边际上存在收紧趋势，美联储开启加息通道，流动性担忧对市场影响不容忽视。市场方面，盈利增长一定程度上战胜了流动性担忧，以钢铁、水泥、建筑为代表的投资品公司；以白酒、家电为代表的消费类公司；以电子、电动汽车为代表的成长类公司均获得了不同程度的表现机会。本基金以优质成长类公司作为核心标的坚定持有，同时兼顾弹性品种，取得了较为理想的收益。

展望 2017 年 2 季度，我们预计宏观经济保持稳定态势的可能性较大，同时依旧需要防

范流动性冲击。我们更加看好以电子、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备制造为代表的高端制造类企业的市场表现，同时将积极挖掘消费类公司的潜在投资机会，精选个股及行业，力争为投资人创造较好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24%。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4,267,987.34	87.85
	其中：股票	804,267,987.34	87.8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0,537,094.33	12.07
7	其他各项资产	736,529.06	0.08
8	合计	915,541,610.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7,768,250.10	0.86
C	制造业	753,689,582.20	83.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12,432.50	0.02
F	批发和零售业	12,203,170.00	1.3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1,314.89	0.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749,429.17	2.3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14,033.40	0.0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930.16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724.92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9,136,120.00	1.02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04,267,987.34	89.5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56	欧菲光	2,193,875	83,060,107.50	9.25
2	300115	长盈精密	2,767,588	80,426,107.28	8.95
3	300136	信维通信	1,764,072	60,595,873.20	6.74
4	002008	大族激光	1,723,879	45,286,301.33	5.04
5	002709	天赐材料	849,516	42,620,217.72	4.74
6	002411	必康股份	1,690,223	40,311,818.55	4.49
7	002466	天齐锂业	861,158	37,202,025.60	4.14
8	002635	安洁科技	659,228	30,917,793.20	3.44

9	002475	立讯精密	1,094,800	27,698,440.00	3.08
10	603626	科森科技	454,600	26,716,842.00	2.9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2,145.2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1,650.07
5	应收申购款	182,733.7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36,529.0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无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2,811,681.9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3,571,870.2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830,939.79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9,552,612.3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